

东吴人寿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2023 年第 1 号

根据监管规定，公司对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豫金罚决字〔2023〕3 号）所涉主要内容予以披露：

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因存在给予投保人、被保险人、受益人保险合同约定以外的保险费用回扣或者其他利益；编制或提供虚假报告、报表、文件、资料；唆使、诱导保险代理人进行违背诚信义务的活动等行为被罚款 55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0 月 27 日